

# 河北宁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 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河北宁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达成的债权转让安排，河北宁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含各分支行)将其对公告清单所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河北宁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特此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公告清单中所列债务人及其担保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

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请相关债权债务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

特此公告。

河北宁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  
2024年12月6日

| 序号 | 借款人名称          | 本金余额(元)       | 借款合同编号   | 担保人名称及抵押物   | 担保合同编号  |
|----|----------------|---------------|--|---|---|
| 1  | 河北华佳建材有限公司     | 3,564,752.98  | (宁晋农商银行)农信借字(2015)第095022015767586号  | 河北展福棉花销售有限公司、河北阿舒娜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 (宁晋农商银行)农信保字[2015]第095022015228945号、(宁晋农商银行)农信保字[2015]第095022015228960号   |
| 2  | 河北汇成线缆有限公司     | 3,950,000.00  | (宁晋农商银行)农信借字(2015)第09512015783096号   | 河北凤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宁晋农商银行)农信保字(2015)第09512015243785号  |
| 3  | 河北吉昊羊绒制品有限公司   | 48,000,000.00 | (冀)农信借字(2023)第HT11001001091027202306280002号、(冀)农信借字(2022)第HT11001001091027202206300002号          | 清河县世记鸿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名下位于邢台清河县武松大街南、武当山路西侧、育才街北的城镇住宅用地，面积19964.71㎡   | (冀)农信抵字(2023)第HTMOR091027202306280001号、(冀)农信抵字(2022)第HTMOR091027202206300001号   |
| 4  | 河北泰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 22,000,000.00 | 沙河农商银行农信团信字(2019)第07802019354716号  | 邢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邢台华邦非织造布有限公司、沙河市滤材有限公司、魏路军、魏雪原、魏立尧、魏磊杰、申同锁   | 沙河农商银行农信保字(2019)第07802019354716-1号  |
| 5  | 河北万发塑业有限公司     | 2,000,000.00  | (宁晋农商银行)农信借字(2017)第09562017250869号   | 河北通海线缆有限公司、吴龙线缆有限公司、马军娥、徐世民、解增敏、冯彦强   | (宁晋农商银行)农信保字(2017)第09562017401028号、(宁晋农商银行)农信保字(2017)第09562017401030号   |
| 6  | 河北沃晟新型铝材料有限公司  | 33,300,000.00 | (冀)农信社团借字(2023)第HT11001001091004202309150001号、(冀)农信借字(2023)第HT11001001091004202301110004号        | 邢台坤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名下位于邢台市西环路东侧，邢和公路以北城镇住宅用地，面积39866㎡   | (冀)农信高抵字(2023)第HTMOR091004202309150001号、(冀)农信抵字(2023)第HTMOR091004202301110001号  |
| 7  | 河北展福棉花销售有限公司   | 4,000,000.00  | (宁晋农商银行)农信借字[2016]第09502016147590号   | 河北华佳建材有限公司、河北阿舒娜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 (宁晋农商银行)农信保字[2016]第095022016526565号、(宁晋农商银行)农信保字[2016]第095022016526563号   |
| 8  | 宁晋县创凯机械制造厂     | 6,500,000.00  | (宁晋农商银行)农信借字(2020)第095420200694512号  | 宁晋县志岐机械配件厂，王志英、冯联军、赵志岐、王均秒  | (冀)农信保字(2020)第09542020495079号   |
| 9  | 宁晋县谷鑫粮食购销有限公司  | 5,850,890.58  | (宁晋农商银行)农信借字[2019]第09502019343647号   | 河北凤发食品有限公司，赵礼岗、牛中洪  | (宁晋农商银行)农信保字[2019]第09502019266500号  |
| 10 | 宁晋县海虹曲轴有限公司    | 5,660,000.00  | (宁晋农商银行)农信借字[2015]第09552015540887号、(宁)农信借字(2014)第09552014229636号                                 | 宁晋县鑫驰机械配件有限公司、邢台宁源液压件有限公司；债务人名下机械设备   | (宁晋农商银行)农信抵字[2015]第09552015024913号、(宁)农信保字(2014)第09552014781237号、(宁)农信保字(2014)第09552014781236号  |
| 11 | 宁晋县化肥厂         | 16,950,000.00 | 农信保借字(2000)第0007号、农信保字(2000)第0520号、(联)社担借合字第96-004号、(联)社担借合字第96-002号、(联)社担借合字第96-003号、1220102798 | 河北邢台柴油机厂、宁晋县液压件厂、河北省宁晋县制酒厂  | (担保)协议字第003号、(担保)协议字第004号、(担保)协议字第96-002号   |
| 12 | 宁晋县佳友塑料制品厂     | 3,000,000.00  | (宁晋农商银行)农信借字(2020)第09512020819223号   | 河北力塔电力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 (宁晋农商银行)农信保字(2020)第09512020571721号  |
| 13 | 宁晋县凯越电工机械有限公司  | 20,000,000.00 | (冀)农信借字(2023)第HT11001001091004202308300007号  | 邢台坤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名下位于邢台市西环路东侧，邢和公路以北城镇住宅用地，面积39866㎡   | (冀)农信高抵字(2023)第HTMOR091004202308300002号   |
| 14 | 宁晋县龙达塑料编织有限公司  | 2,970,584.10  | 宁联农信借字(2014)第09562014192170号   | 宁晋县恒发钛粉厂  | 宁联农信保字(2014)第9562014753058号   |
| 15 | 宁晋县胜达农机具厂      | 4,500,000.00  | (宁晋农商银行)农信借字(2018)第09562018468896号   | 宁晋县鑫涛塑料颗粒厂、宁晋县全达农机配件有限公司，邢三虎、帖顺确  | (宁晋农商银行)农信保字(2018)第09562018588022号、(宁晋农商银行)农信保字(2018)第09562018588023号   |
| 16 | 宁晋县元康机械配件厂     | 2,908,536.05  | (宁晋农商银行)农信借字(2015)第09542015631393号   | 邢台市金业特种电缆有限公司、宁晋县峰辉机械配件厂  | (宁晋农商银行)农信保字(2015)第09542015105559号、(宁晋农商银行)农信保字(2015)第09542015105557号   |
| 17 | 宁晋县轴承厂         | 3,000,000.00  | 005051   | 河北省宁晋县连杆厂   |   |
| 18 | 石家庄初笙经贸有限公司    | 2,700,000.00  | (宁晋农商银行)农信借字(2019)第09542019109758号   | 宁晋县宏达针织制衣厂、宁晋县鑫晨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孙佩刚、王洪涛、段元瑞、王彩珍、吕石峰、孙园园、孙佩佩、许大玮、鲁旭生  | (宁晋农商银行)农信保字(2019)第09542019091520号、(宁晋农商银行)农信保字(2019)第09542019091516号   |
| 19 | 嘶马华盛电缆有限公司     | 2,255,940.00  | (宁晋县联社)农信借字(2013)第09552013596928号  | 宁晋县司马电缆总厂   | (宁晋县联社)农信保字(2013)第09552013256025号   |
| 20 | 威县鸿鹏木业有限公司     | 28,000,000.00 | (冀)农信社团借字(2023)第HT11001001091004202311080001号  | 河北宸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名下桥东区东郭村东街6号翠堤湾1号楼1层1单元102等75处、桥东区东郭村东街6号翠堤湾4号楼6层3单元602等63处和桥东区东郭村东街6号翠堤湾5号楼3层1单元302等25处住宅/储藏间 | (冀)农信抵字(2023)第HTMOR091004202311080001号  |
| 21 | 邢台奥佳家具有限公司     | 1,990,000.00  | (河北宁晋农商行)农信借字2015第09582015518858号  | 宁晋县美雅特家具厂   | (河北宁晋农商行)农信保字2015第09582015005446号   |
| 22 | 邢台昊天线缆有限公司     | 2,879,000.00  | (宁晋县联社)农信借字2014第09582014409290号  | 邢台赛得电力电缆厂   | (宁晋县联社)农信保字2014第09582014908314号   |
| 23 | 邢台琦伟贸易有限公司     | 5,127,271.27  | (南宮市农村信用联社)农信借字(2014)第10832014300853号  | 南宮龙腾煤化工有限公司名下土地房产、机器设备抵押  | (南宮市农村信用联社)农信借字(2014)第10832014824772号   |
| 24 | 邢台赛得电力电缆厂      | 2,190,000.00  | (宁晋农商银行)农信借字(2014)第095120144009732号  | 邢台昊天线缆有限公司  | (宁晋农商银行)农信保字(2014)第09512014908714号  |
| 25 | 邢台市晋丰商贸有限公司    | 2,990,000.00  | (宁晋农商银行)农信借字(2020)第09522020648859号   | 中百牧业有限公司  | (宁晋农商银行)农信保字(2020)第09522020462412号  |
| 26 | 邢台市瑞达电缆厂       | 5,438,846.04  | (宁晋农商银行)农信借字(2018)第09582018693722号、(宁晋农商银行)农信借字(2019)第09582019903011号                            | 天缆电线电缆有限公司、邢台明峰电缆厂、陈东宁、赵秀缺、陈增华、解增台、王景彬、翟鸿达  | (宁晋农商银行)农信保字(2018)第09582018760840号、(宁晋农商银行)农信保字(2018)第09582018760842号、(宁晋农商银行)农信保字(2019)第0958201991755号、(宁晋农商银行)农信保字(2019)第0958201991754号 |
| 27 | 邢台宇创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49,850,000.00 | (冀)农信借字(2023)第HT11001001091004202302230001号  | 深圳市康元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 (冀)农信保字(2023)第HTMOR091004202302230002号  |

\*本清单当中内容如有错漏，以债务人、担保人等原已签署的交易合同为准。

## 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固安支行与河北翼飞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债权转让暨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固安支行与河北翼飞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达成的债权转让安排，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固安支行将其对公告清单所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河北翼飞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固安支行特此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

河北翼飞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公告清单中所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河北翼飞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还款义务和/或相应的担保责任(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形，请相关债权债务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

| 序号 | 借款人名称        | 抵押人/担保人         | 起始日       | 到期日      | 主债权合同编号         | 担保合同编号   |
|----|--------------|-----------------|-----------|----------|-----------------|--|
| 1  | 高碑店市诚奇商贸有限公司 | 杨宪栋、胡凤恋、李永书、张晓曼 | 2017/3/16 | 2018/3/8 | 廊银固安公借字2017年第5号 | 廊银2017年固安个保字第11号、廊银2017年固安个抵字第2号、廊银2017年固安个抵字第1号 |

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固安支行  
河北翼飞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12月6日

## 孙玉虎与万凯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公告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孙玉虎与万凯签署的转让协议，孙玉虎将其享有的借款人为赤城县源丰矿业有限公司及担保人何成斌、张石玉、闫永兰的债权中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万凯。借款合同编号：2012年宣支第0079号，借款本金11114100.54元，全部权利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罚息等。

同时孙玉虎已向万凯交付了该债权的原始凭证及原债权人向借款人、担保人主张过债权的依据即(2013)张商初字第172号民事判决书、(2014)张执字第41号执行裁定书。

孙玉虎特此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债务人)及担保人，并要求各借款人(债务人)及担保人向万凯履行相应合同义务。

万凯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上述债务人及其相应的担保人或其继承人立即向万凯履行相应合同约定义务。

特此公告  
注：本公告仅列示借款本金金额，借款人及其相应担保人或其继承人应支付给万凯的利息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约定计算，若借款人(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应继承主体及主管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孙玉虎身份证号码：130721195708060212  
万凯身份证号码：130282198607040019

孙玉虎  
万凯  
2024年12月6日

##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关于增加河北精信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等2户不良资产处置的补充公告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以下简称“我分公司”)拟处置河北奇石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等23户不良资产，并于2024年10月14日在《河北经济日报》第08版发布了《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关于河北奇石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等23户不良资产的处

置公告》。现根据我分公司资产处置需要，新增河北精信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债权和河北三信金属结构集团有限公司债权同河北奇石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等23户不良资产一并处置，特发布此补充公告：

| 序号 | 分布地区 | 债务人名称          | 本金(截至2024年9月20日) | 利息(截至2024年9月20日) | 资产状况                   | 担保情况   |
|----|------|----------------|------------------|------------------|------------------------|--|
| 1  | 衡水   | 河北三信金属结构集团有限公司 | 124,334,784.19   | 106,092,819.92   | 停止经营                   | 保证人：河北景鹏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河北海伟交通设施集团有限公司、河北亿鑫通讯设备有限公司、南京三信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抵押物：债务人名下66666.67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30466.8平方米房产及386套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担保 |
| 2  | 衡水   | 河北精信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 69,000,000.00    | 37,624,876.63    | 停止经营，已破产，我分公司已申报债权并获确认 | 保证人：河北迪美特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河北海伟交通设施集团有限公司、张保发   |
| 合计 |      |                | 193,334,784.19   | 143,717,696.55   |                        |  |

特别提示：以上资产信息仅供参考，我分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我分公司可能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对资产包内项目和处置方案作适当调整。如有调整，调整结果将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告知义务。如需了解有关本次交易资产包内每项资产的详细情况，请登录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对外网站www.coamc.com.cn查询，或与交易联系人接洽。

本资产包的交易对象须为在中国境内注册并合法存续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或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并应具备财务状况良好等条件；交易对象不得为：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债务人管理层、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

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或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债权机构；以及与非金融债权转让的金融资产管理工作人员、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等有直系亲属关系的人员。

为严格防范交易各方及其关联人士的道德风险，防止不正当交易，防范项目操作风险，非经合作对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通过任何中介(包括任何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安排、实施本项目合作事宜。

交易双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对方及其工作人员、相关组织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及前述组织和个人的关联方进行商业贿赂、馈赠财物、现金、有价证券、信用卡、礼金、奖金、补贴、物品等)或进行其他任何形式的利益输送。

任何一方在项目运作过程中发现对方存在上述行为，有权提醒对方相

关人士立即纠正，经制止拒不纠正的，应告知对方及时采取相应的法律行动。

有受让意向者请速与我分公司联系商洽。任何对本公告项目有疑问或异议者均可提出查询或异议。查询或异议的有效期限为自发布之日起二十个工作日。

联系人：薛女士、张先生

联系电话：0311-88611758、0311-88611735

电子邮箱：dengwenhan@coamc.com.cn

通讯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中山西路83号东方大厦20层

邮编：050000

对排斥、阻挠异议或征询的行为可向有关部门举报。

举报电话：010-66507825(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

0311-88611863(我分公司纪检监察部)

监督管理部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河北监管局 电话：0311-83056662

河北金融监管局 电话：0311-68098098

特别声明：本公告不构成一项要约。

本公告的有效期限为自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

2024年12月6日